檔 號: 保存年限:

社團法人台灣農學會 函

地址:106臺北市大安區溫州街14號2樓

承辦人: 馮忠琪

電話: (02)2363-6681

電子信箱: aat0612@gmail.com

受文者: 德明財經科技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5月5日

發文字號:(114)農學字第114010301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2025國家農業科學獎-選拔表揚計畫 (0103015A00 ATTCH1. pdf)

主旨:本會自即日起受理2025國家農業科學獎(團隊獎項及個人 獎項)申請,敬請惠予公告並於本(114)年7月31日前推 薦人選,請 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農業部114年5月5日農科字第1140052495號公告辦理。
- 二、為鼓勵更多國內優秀農業跨域科學人才(團隊)投入具有潛力之前瞻創新、社經發展、環境永續以及對產業重大貢獻的科研成果,藉以強化臺灣農業體質,鏈結生產、生活與生態之三生農業,打造幸福農民、安全農業、富裕農村的全民農業新願景,達成我國農業永續發展之目標,特設置產業領航、社經發展、前瞻創新及環境永續四大類別。將可遴選出對我國農業具有創新重大貢獻及影響力的科研成果,透過國家對其研究理念的認同及鼓勵,得以落實我國農業發展之實質效益。

三、申請甄選類別及範圍:

(一)具「前瞻創新」、「社經發展」、「產業領航」及「環





境永續」等4類別具有潛力或傑出科研成果。

(二)甄選範圍為自本獎項公告日(114年5月5日)起往前推算3 年(111年5月5日起至114年5月4日)產出或運用的農業科 研成果。

四、甄選方式:

(一)本獎項採推薦制每單位最多推薦4件團隊獎項及2件個人 獎項;具農業或生物資源相關學院之大學最多可推薦6件 及2件個人獎項,曾獲政府辦理之相關農業科技獎項之同 一研究成果者,不得申請相關獎項;已獲國家農業科學 獎傑出團隊、優選團隊及佳作團隊主題者,不得申請同 類別獎項;已獲國家農業科學獎潛力新秀者,不得申請 個人獎項。



- (二)被推薦之科研成果團隊,其代表人之貢獻度應達25%以上,且其代表人應為現職人員,俟所推薦之科研成果獲選後,代表接受表揚及受獎。
- (三)被推薦參選個人獎項者,為致力於原創性之農業科學研究,年齡限45歲以下(以報名截止日為準,即69年8月1日後出生)具研究專任職務,且為現職人員,以3年內一件具代表性之科研成果及5年內個人成就評選,獲選後須接受表揚及受獎。
- (四)由農業部產業主管機關(單位)、所屬試驗研究機構、國內大專校院及中華民國農學團體相關學會(附件1,未含台灣農學會),各自推薦對臺灣農業之前瞻創新、社經發展、產業領航及環境永續等4類別,具有潛力或傑出科研成果等產官學研團隊參與遴選。







五、報名日期與方式

(一)報名期間:即日起至114年7月31日(星期四)止,以掛號 郵寄(郵戳為憑),受理推薦文件,逾期不予受理(申請 資料概不退還,送審前請自行留存)。

(二)報名資料:

- 1、書寫範例詳如附件2。
- 2、紙本以A4規格,各附件請分別雙面列印,裝訂整齊, 電子檔請郵寄1份(隨身碟)或Email (aat0612@gmail. com)。

3、申請團隊獎項繳交:

- (1)推薦報名表(附件3):紙本1式3份、電子檔請提供 可編輯之word檔(不含簽章)及PDF檔(含簽章)2種形 式。
- (2)推薦資料表(附件4):紙本1式3份、電子檔請提供 可編輯之word檔及PDF檔2種形式。
- (3) 佐證文件:紙本1式3份、電子檔請提供可編輯之word檔及PDF檔2種形式。
- (4)簡報(附件5):紙本1式3份(每面1張簡報)、電子檔 請提供可編輯簡報檔及PDF檔2種形式。
- (5)團隊獎項參與遴選同意書(附件6):紙本1份、電子 檔請掃描成PDF檔(含簽章)。

4、申請個人獎項繳交:

(1)個人獎項報名及資料表(附件7):紙本1式3份、電子檔請提供可編輯之word檔(不含簽章)及PDF檔(含簽章)2種格式。









- (2) 佐證文件:紙本1式3份、電子檔請提供可編輯之 word檔及PDF檔2種形式。
- (3)簡報(附件8):紙本1式3份(每面1張簡報)、電子檔 請提供可編輯簡報檔及PDF檔2種形式。
- (4)個人獎項參與遴選同意書(附件9):紙本1份、電子 檔請掃描成PDF檔(含簽章)。
- (5)身份證正反面影本或戶籍謄本:紙本1份、電子檔請掃描成PDF檔。



六、頒獎及表揚:

(一) 團隊獎項:

- 1、傑出團隊:依參賽4類每類別遴選至多1項,頒發獎狀 乙紙、獎座乙份暨獎勵金新臺幣20萬元。
- 2、優選團隊:依參賽4類每類別遴選至多1項,頒發獎狀 乙紙、獎座乙份暨獎勵金新臺幣15萬元。
- 3、佳作團隊:依參賽4類每類別遴選至多1項,頒發獎狀 乙紙、獎座乙份暨獎勵金新臺幣10萬元。
- (二)個人獎項:依參加甄選4類每類別至多1項,頒發獎狀乙 紙、獎座乙份暨獎勵金新臺幣5萬元。
- (三)預定114年11月於農業部(100臺北市中正區南海路37號)5 樓大禮堂辦理表揚活動。

七、檢送2025國家農業科學獎-選拔表揚計畫一份。



正本:農業部、農業部農糧署、農業部漁業署、農業部動植物防疫檢疫署、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農業部農田水利署、農業部農業金融署、農業部農業科技園區管理中心、農業部綜合規劃司、農業部資源永續利用司、農業部畜牧司、農業部動物保護司、農業部農民輔導司、農業部國際事務司、農業部農業科技司、農業部農業試驗所、農業部林業試驗所、農業部水產試驗所、農業部畜產試驗所、農業部獸醫研究所、農業部農業藥物試驗所、農業部生物多樣性研究所、農業部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農業部苗栗區農業改良場、農業



公換章

部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農業部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農業部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農 業部花蓮區農業改良場、農業部臺東區農業改良場、農業部茶及飲料作物改良 場、農業部種苗改良繁殖場、國立政治大學、國立清華大學、國立臺灣大學、國 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成功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國立中央 大學、國立中山大學、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國立中正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臺北大學、國立嘉義大學、國立高雄大學、國立東華大 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國立屏東科技 大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國立臺東大 學、國立宜蘭大學、國立聯合大學、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國 立臺南大學、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國立 勤益科技大學、國立體育大學、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國立高雄餐旅大學、國 立金門大學、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國立屏東大學、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國立臺灣戲曲學院、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 校、國立臺東專科學校、國立空中大學、臺北市立大學、高雄市立空中大學、東 海大學、輔仁大學、東吳大學、中原大學、淡江大學、中國文化大學、逢甲大 學、靜宜大學、長庚大學、元智大學、中華大學、大葉大學、華梵大學、義守大 學、世新大學、銘傳大學、實踐大學、朝陽科技大學、高雄醫學大學、南華大 學、真理大學、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崑山科技大學、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 學、樹德科技大學、財團法人慈濟大學、臺北醫學大學、中山醫學大學、龍華科 技大學、輔英科技大學、明新科技大學、長榮大學、弘光科技大學、中國醫藥大 學、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 玄奘大學、建國科技大學、明志科技大學、大仁科技大學、聖約翰科技大學、嶺 東科技大學、中國科技大學、中臺科技大學、亞洲大學、開南大學、佛光大學、 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財團法人元培醫事科技大學、景文科技大學、中華 醫事科技大學、東南科技大學、德明財經科技大學、南開科技大學、財團法人中 華科技大學、僑光科技大學、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 吳鳳科技大學、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財團法人臺北 城市科技大學、財團法人敏實科技大學、財團法人醒吾科技大學、財團法人文藻 外語大學、財團法人華夏科技大學、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財團法人康寧大 學、財團法人宏國德霖科技大學、財團法人崇右影藝科技大學、財團法人台北海 洋科技大學、財團法人中信金融管理學院、財團法人大漢技術學院、財團法人南 亞技術學院、黎明技術學院、大同大學、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財團法人法鼓文 理學院、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樹人醫護管 理專科學校、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敏惠醫護管理專 科學校、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 校、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財團法人中華浸信會基督教台灣浸會神學院、臺北 基督學院、財團法人一貫道天皇基金會一貫道天皇學院、財團法人台灣神學研究 學院、一貫道崇德學院、台灣基督長老教會南神神學院、台灣水產學會、台灣農 藝學會、社團法人台灣農業工程學會、台灣園藝學會、社團法人臺灣農村經濟學 會、台灣農業推廣學會、台灣生物機電學會、台灣農業經營管理學會、中華林學 會、社團法人中華水土保持學會、中華土壤肥料學會、中華農業機械學會、中華 農業氣象學會、中華植物保護學會、社團法人中華種苗學會、中華民國農業教育 學會、中華民國植物病理學會、中華民國雜草學會、中華民國獸醫學會、中國畜 牧學會、台灣鄉村社會學會、社團法人台灣農業科技資源運籌管理學會、台灣昆



副本: 電 2025/05/06 文